**对技术条款的响应程度（满分43分）**

依据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及所投产品技术支持资料进行综合评审。

1、基本分：对比技术规格偏离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要求及按要求提供产品技术支持资料的得满分43分。

2、减分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中的 “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的；每出现一项标注★技术参数实质性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或未按要求提供该星所有小项产品技术支持资料的，只要有1条小项不满足就该星号部分就扣5分；每出现▲技术参数实质性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产品技术支持资料的，每项扣3分；没有标★或标▲的技术参数实质性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产品技术支持资料的，每项扣2分；技术条款总分最低为0分。

3、评委发现有伪造技术参数者本项为0分。

备注：产品技术支持资料要求：“第五章 采购需求”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中明确注明提供佐证材料的按照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中的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无法对应具体技术参数或未提供佐证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视为不响应该条技术参数要求。规格（技术参数、性能要求）中未明确佐证材料的可提供厂家印刷宣传彩页或厂家出具的性能参数说明（厂家出具的性能参数说明须加盖厂家公章）或产品检验（检测）报告进行佐证，未提供佐证材料或者佐证材料无法对应具体参数的评审时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响应情况进行评审。中标后甲方对参数响应情况进行验证，若虚假应标，由投标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6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1、交货方案、项目实施团队人员及项目实施时间进度计划；2、产品安装和调试方案；3、人员培训方案）内容完整、切实可行、科学规范、针对性强，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且方案实施保障措施具体可行得6分，每有一项方案内容有欠缺（缺陷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相符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方案不可行或针对性不强或不满足采购需求或保障措施不具体的该项最低可为0分。

**产品功能演示**

**（满分12分）** 产品功能演示内容及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功能演示内容共有8个产品，每个产品演示内容满足招标文件演示要求得1.5分，满分12分，无产品功能演示或产品的功能演示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演示要求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满分5分）** 1.提供了详细明确的售后服务承诺得1分；

2.提供了完善可行的售后服务保证措施得1分；

3.提供的售后服务人员明确且专业性强得1分；

4.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以及解决问题的时间明确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

5.有具体明确的违约责任承诺得1分。

注：每一项有缺陷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扣1分；无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类似项目业绩（满分4分）** 投标人2020年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并出具有效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1分；

注：1、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有效业绩进行评分，业绩得分按照所示标准计算，加满为止；

2、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完整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